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8日至2024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7737668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18日

商 标

# 虹彩鹿

申 请 人 重庆至碱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重庆市经开区双峰山路2号7幢7-4号（仅限用于行政办公、通讯联络）

代理机构 天津权大师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中药成药；医用洗浴制剂；婴儿奶粉；医用营养品；营养补充剂；含药物的糖果；蚊香；婴儿尿布；动物用膳食补充剂